

信息披露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期内承销证券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开放式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中有关规定，经履行适当的审批程序，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下属管理基金参与了陕西华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华达”）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网上申购。

根据法律法规的基本原则及陕西华达于2023年10月9日发布的《陕西华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陕西华达发行的主承销商为以下基金管理人的关联方，陕西华达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87元/股，现将陕西华达配售给以下基金管理人的情况公告如下：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11日

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1月2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3年3月19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减持持有的其他上市公司股票的议案》及《关于回购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部分公司股票对外投资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编号为临2023-025的《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特定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一、进展情况

本公司对外投资公司已处置股票237.00万股，且整体计划已于2023年10月2日到期。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资产处置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所获得的具体收益金额以公司披露的定期报告中相关财务数据为准。

特此公告。

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十日

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事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1月10日（星期五）上午8:30-9:30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电话会议

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3年11月9日交易时段后披露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具体内容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香港交易所网站（https://www.hkex.com.hk/）。

为方便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了解公司经营业绩的具体情况，公司拟于2023年11月10日举行“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

二、说明会召开时间、地点

说明会于2023年11月10日（星期五）上午8:30-9:30通过网络/电话会议方式举行。

三、投资者参加人员

1. 网络参与方式：

会议将在https://edge.media-server.com/mmc/p/g92feefw做在线直播。

2. 电话参与方式：

请提前通过以下链接注册电话会议。

https://register.eventnet.com/register/B1fc921179b284f769475e97f3951c10

3. 会议结束后的1个小时内，您可以在以下网址重听复听会议录音（12个月内有效）。

https://www.smics.com/sites/company_financialSummary

四、联系方式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投资者关系部

联系电话：+86-21-20812800

电子邮件：IR@smics.com

特此公告。

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11日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9月发电情况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并对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为便于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情况，现将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9月发电量情况公告如下：

2023年9月，公司完成发电量31,424万千瓦时，同比增加33.36%。其中水电发电量同比增加735.67%，火电发电量同比下降24.56%，新能源发电量同比增加26.90%。

公司今年累计完成发电量26,001.00万千瓦时，同比增长1.59%。其中水电发电量同比减少16.32%，火电发电量同比增加1.67%，新能源发电量同比增加2.42%。

公司2023年9月发电情况表

单位:万千瓦时

项目	本月发电量	同比变动	本年累计发电量	同比变动
水电	13,12	735.67%	7850	-16.32%
火电	14,10	-24.56%	15,186	16.07%
新能源	4,20	26.90%	36,651	26.42%
其中:风电	1,65	39.83%	14,811	23.85%
光伏发电	2,56	20.19%	21,70	20.53%
合计	31,42	33.36%	26,00	-1.99%

注：上述数据为初步统计，公司发电数据在月度之间可能存在较大差异，其影响因素包括但不限于天气变化、采场进度、季节因素、设备检修、安全检查等。数据可能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有差异，提醒投资者不宜以此数据简单推算公司业绩，並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10日

深圳市必易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截至2023年10月30日，深圳必易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69,53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0%，回购成交的最低价为49.32元/股，最高价为54.58元/股，累计支付的总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262,854.18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21日、2023年8月20日在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香港交易所网站（https://www.hkex.com.hk/）。

为方便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了解公司经营业绩的具体情况，公司拟于2023年11月10日举行“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

二、说明会召开时间、地点

说明会于2023年11月10日（星期五）上午8:30-9:30通过网络/电话会议方式举行。

三、投资者参加人员

1. 网络参与方式：

会议将在https://edge.media-server.com/mmc/p/g92feefw做在线直播。

2. 电话参与方式：

请提前通过以下链接注册电话会议。

https://register.eventnet.com/register/B1fc921179b284f769475e97f3951c10

3. 会议结束后的1个小时内，您可以在以下网址重听复听会议录音（12个月内有效）。

https://www.smics.com/sites/company_financialSummary

4. 联系部门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投资者关系部

联系电话：+86-21-20812800

电子邮件：IR@smics.com

特此公告。

深圳市必易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11日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向东颖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

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170号）的核准，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采用非公开方式进行发行方式发行A股普通股股票155,714,730股，每股市价发行32.1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

民币4,999,999,980.00元，扣除与本次重组有关的财务顾问费、承销费用、审计费、律师费及其他相

关费用后，本公司实际收到的资金比例为90.10%，即回购交易的最终价为49.32元/股，最低价为45.58元/股，累计

支付的总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3,262,854.18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于2023年9月30日，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三、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3年9月30日召开了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原因

公司于2023年9月30日召开了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3年9月30日召开了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3年9月30日召开了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3年9月30日召开了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3年9月30日召开了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3年9月30日召开了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3年9月30日召开了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十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3年9月30日召开了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十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3年9月30日召开了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十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3年9月30日召开了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十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3年9月30日召开了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十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3年9月30日召开了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十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3年9月30日召开了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十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3年9月30日召开了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